

广州 2021 年度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放榜

南沙黄埔荔湾增城 4 区获评优秀



南沙区蕉门河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誉建业、通讯员赵雪峰报道:6月5日是世界环境日,广州市河长办公布了对11个区2021年度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结果。其中,南沙、黄埔、荔湾、增城四个区考核等次为优秀,天河、海珠、越秀、花都、从化、白云、番禺七个区考核等次为良好。

拆除河涌违建 197.86 万平方米

近年来,广州建立起健全流域治理管理体系,成立流域管理机构,有效统筹9大流域(片、区)涉水要素管理;各流域机构加强日常巡查和问题协调,定期向流域河长汇报工作情况,逐步形成流域统一管理、齐抓共管格局;2021年修订实施《广州市流溪河流域保护条例》,逐步形成以流域综合规划为统领,以各类专项规划方

案为支撑的规划方案体系。

广州充分利用网络、报纸、电视、政务信息等“多个曝光台”,建立线索台账、整改台账“两个台账”,加强水质信息通报和河涌问题预警提醒;定期召开全市河长办专职副主任会议和污染防治工作会议,通报水污染防治进展和存在问题,对各区水污染防治攻坚进行全面帮扶和督导。

广州还坚持“厂网河岸”一体治理,秉承“问题在水里,根源在岸上”的治理原则,坚持水岸同治。截至2021年底,累计完成1332条河道和52宗湖泊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出台《广州市排水条例》,强化排水户违规排水行为监管,继续推进洗楼、洗管、洗井、洗河“四洗”清源行动,拆除河涌违建197.86万平方米,整治“散乱污”场所约4000个,新(改、扩)建污水处

理厂4座、污水管网1497公里,新增污水处理能力16.5万吨/日,全市污水处理能力达到791万吨/日,位居全国第二,全年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91.3%,处于全省第一;推进2.6万个排水单元达标创建,达标比例为84.83%,开展443条合流渠箱雨污分流改造,完工209条;推进现代化畜禽养殖场和连片50亩以下水产养殖尾水治理示范点建设,在全覆盖基础上完成97个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升工作。

探索实践碧道多元融合模式

广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紧紧围绕水环境、水生态、水安全等核心问题,认真研究加以解决落实。实行污涝同治,稳步提升排涝能力,印发了《广州市防洪排涝建

设工作方案(2020-2025年)),将全市划定为9大流域105个排涝片区,系统全域化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全市达到海绵城市要求的建成区面积已占总建成区总面积的25.5%;加强城市内涝监测信息化建设已完成3506个物联网设施监测站点。

此外,加强水源涵养区及湿地建设保护,实施《广州市地下水保护与利用规划(2020-2035年)》,深化节水“放管服”改革,修订超计划超定额用水复核流程,推进城乡供水改造、牛路水库、北江引水等工程建设,花都、增城区顺利通过水利部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复核;节水型企业建成率50%、节水型居民小区建成率27.3%、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建成率67.2%、水利行业节水型单位建成率39.8%。

坚持因地制宜,高质量建设美丽碧道。广州明确各级河湖长碧道建设工作责任,积极探索实践“碧道+污染治理”“碧道+乡村振兴”“碧道+全民运动”“碧道+海绵城市”等多元融合模式,2021年新建碧道308公里(累计建成821公里);阅江路碧道、蕉门河碧道等成为市民美好生活去处,又是广州市崭新的城市客厅、城市名片,极大地增强了市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从化区鸭洞河治理中,结合特色小镇同步建设,成功吸引社会资本投入,在流域周边打造生态设计产业集聚区。

广州市河长制办公室表示,2022年,广州将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坚持保护传承历史文化,厚植文化底蕴,以“绣花”功夫全面深入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坚决推进水环境治理向纵深发展。

“一人购房全家帮”?

珠海住房公积金新政引发热议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唐培峰报道:近日,珠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印发的《发挥住房公积金作用支持服务“产业第一”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引发网友热议。该《方案》提出了提高公积金贷款审批额度上限、加大对市人才安居的支持力度、提高住房公积金租房提取额度、保障缴存职工多元化住房改善资金需求、“一人购房全家帮”等新举措。其中“一人购房全家帮”成为了舆论焦点。

“一人购房全家帮”引发争议

《方案》明确,珠海市缴存职工可提取账户余额的90%帮助其直系亲属(配偶、父母、子女)购房支付首付款,也可按还贷提取逐月提取公积金用于帮助其直系亲属(配偶、父母、子女)偿还购房贷款。

对于此项新举措,舆论表现褒贬不一。有网友认为,“一人购房全家帮”有利于让公积金发挥更大的作用,减轻购房压力的同时也能让一些“躺”在账户里闲置着的公积金发挥应有的作用,值得推广。但也有不同的声音表示,这种

做法等于是把全家都“绑在了车上”,存在着一定风险的同时,还存在着“鼓励啃老”的嫌疑,可能引发家庭矛盾。

高层次人才首套可贷 250 万

此外,《方案》明确,在资金流动性控制指标范围内,珠海市住房公积金实施合理的配贷系数,将单缴职工贷款审批上限由30万提高到50万,双缴职工申请贷款审批上限由50万提高到80万。对顶尖、一、二、三类高层次人才提供优惠政策,申请人一人为高层次人才可购买首套自住住房的可贷最高额度为150万,申请人两人为高层次人才可贷最高额度为250万。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2022年底前,缴存职工及配偶在珠海市无自住住房且连续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满3个月的,可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支付房租,每个自然年内提取限额由原来的24000元提高至28000元。支持城镇老旧小区居民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加装电梯等自住住房改造,最大限度满足职工改善住房条件的需求。

缴存职工在该市购买保障性住房与在该市购买商品住房实行同等的公积金贷款和提取政策。外市缴存职工在该市购房实行与该市缴存职工无差别的公积金贷款政策。

对于经营确有困难的企业,可按规定申请缓缴或降低比例缴存住房公积金。2022年底前,企业经营困难申请缓缴的,所属职工正常提取公积金和申请公积金贷款不受影响,职工未正常偿还公积金贷款,不作逾期处理。

肇庆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将被立案



会议现场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誉建业报道:近日,肇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端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召开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推进会。

会议对《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和《肇庆市源头防范和根治工程建设领域欠薪长效机制》等有关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措施进行再宣传再解读,对企业在日常管理和考核迎检上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并对部分企业现场发出提醒函。

会议强调,依法维护劳动合法报酬权益,是广大农民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事关党委和政府的公信力,事关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各单位、各相关企业要从讲政治的高度,充分认识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重要性,全面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制度措施,全力保障农民工工资合法权益,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会议要求,各在建项目建设、施工等单位要认真开展全面自查自纠,对建筑市场行为和支付农民工工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要立即进行整改;同时,要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考核要求,参照样板项目格式,逐项认真收集、整理备检资料,按要求送检,共同做好考核项目实地迎检工作。住建、人社部门要在企业、项目自查自纠的同时,对在建工程进行全覆盖联合检查;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将依照有关规定进行立案查处。



珠海公积金新政众说纷纭